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或邀請訂立協議作出任何上述行動，亦不被視作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派發。本公告及其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或組成於美國進行購買、認購或出售證券的要約或邀請的一部分。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經修訂的1933年美國證券法(「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份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證券乃依據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及出售及在無根據證券法登記或獲得有關登記豁免的情況下，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概不會於美國或任何限制或禁止有關提呈發售的其他司法權區公開發售證券。本公告或其所載資料並非招攬金錢、證券或其他代價，而倘為回應本公告或其所載資料而寄出金錢、證券或其他代價，則不會獲接納。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CRRC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6)

完成發行

600,000,000 美元二零二一年到期零票息可換股債券

J.P.Morgan



作為聯席全球協調人及牽頭賬簿管理人

J.P.Morgan



BofA Merrill Lynch

Deutsche Bank
德意志銀行

滙豐

招銀國際
CMB INTERNATIONAL

作為聯席賬簿管理人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6年2月5日，根據認購協議發行本金總額為600,000,000美元的固定債券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固定債券已完成發行。預期固定債券將於2016年2月11日於聯交所上市。於本公告日期，經辦人尚未行使選擇權，以認購任何選擇權債券。

茲提述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月26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建議發行債券。除另行定義者外，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用者具相同涵義。

完成發行固定債券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6年2月5日，根據認購協議發行本金總額為600,000,000美元的固定債券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固定債券已完成發行。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授予經辦人選擇權認購全部或任何本金總額最多為200,000,000美元的選擇權債券。於本公告日期，經辦人尚未行使選擇權，以認購任何選擇權債券。經扣除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後，認購固定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595.8百萬美元，有關款項將用於滿足本公司的生產及國際營運需要，包括但不限於調整債務結構、對其子公司增資、補充營運資金及項目投資等並可由本公司全權酌情根據實際情況在中國境內外動用。

預期固定債券將於2016年2月11日在聯交所上市。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下表概述完成發行固定債券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潛在影響(經參考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可得的持股資料以及假設悉數轉換固定債券及並無進一步發行H股)：

股東名稱	於本公告日期		假設按初始轉股價將固定債券 轉換為換股股份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經擴大 已發行股份的 百分比
中車集團(附註)	15,259,580,738 股 A 股	55.92	15,259,580,738 股 A 股	54.94
公眾股東：				
認購人	—	—	484,364,766	1.74
其他公眾股東	7,658,111,555 股 A 股	28.06	7,658,111,555 股 A 股	27.57
	4,371,066,040 股 H 股	16.02	4,371,066,040 股 H 股	15.74
已發行股份總數	27,288,758,333	100	27,773,123,099	100

附註：

380,172,012 股 A 股及 93,085,715 股 A 股分別由中車集團的全資子公司北京北車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及中國南車集團投資管理公司持有。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崔殿國

中國 • 北京
2016 年 2 月 5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崔殿國先生、鄭昌泓先生、劉化龍先生、奚國華先生及傅建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智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國安先生、張忠先生、吳卓先生、辛定華先生及陳嘉強先生。